

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2024年度部门决算

保密审查情况：已审查

主要负责人审签情况：已审签

目 录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三、单位人员情况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二、收入决算表

三、支出决算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第一部分 单位概况

一、单位主要职责及内设机构

2024年，神木市司法局在市委、市政府的正确领导和上级业务部门的精心指导下，坚持以习近平新时代中国特色社会主义思想为指导，全面贯彻落实党的二十大和习近平总书记关于政法工作的重要指示批示精神，深入学习宣传贯彻习近平法治和文化思想，扎实履行“一个统筹、四大职能”基本职责。在市财政局的指导下积极推进预算绩效管理工作，以绩效目标实现为导向，以财政支出绩效评价为手段，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扎实有效推进了我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取得了一定的成效。

（一）主要职责

1、贯彻执行国家有关司法行政工作的法律、法规和方针、政策，拟订全市司法行政工作的发展规划并组织实施。

2、承担全面依法治市重大问题的政策研究，协调有关方面提出全面依法治市中、长期规划建议，负责有关重大决策部署的法治督察工作。

3、负责市政府重大行政决策、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合法性审核工作，承办各镇、各部门行政规范性文件的备案审查工作，承担行政规范性文件的清理工作。

4、负责指导、监督全市依法行政工作和指导监督行政执法工作；承担组织协调和监督推进全市行政执法体制改革有关工作；指导、监督全市行政复议和行政应诉工作。承办市政府行政复议案

件和行政应诉案件办理工作。

5、制订全市法治宣传教育工作计划，组织实施全市普法宣传工作。

6、负责全市人民陪审员、人民监督员选任管理工作。

7、推进基层司法所建设工作。

8、负责全市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工作。

9、负责全市公共法律服务体系和平台建设，指导、监督和管理律师、公证、法律援助、基层人民调解和基层法律服务工作。

10、负责全市司法行政系统队伍建设、思想作风建设、工作作风建设。

（二）内设机构

本部门为一级预算单位，内设机构9个：综合办公室、法治宣传股、公证律师股、法制办公室、财务股、社区矫正和安置帮教中心、基层管理股、秘书科、纪检监察组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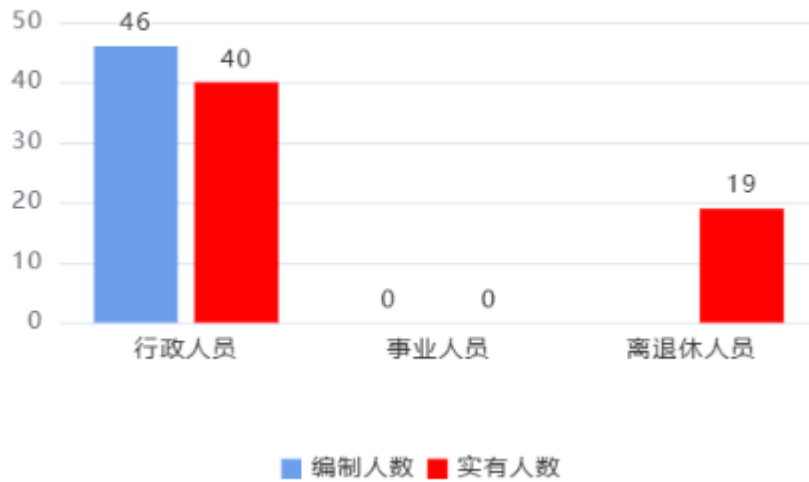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本单位作为神木市司法局的二级预算单位，编制2024年度部门决算。

三、单位人员情况

截至2024年底，本单位人员编制46人，其中行政编制46人、事业编制0人；实有人员40人，其中行政40人、事业0人。单位管理的离退休人员19人。

本年人员结构图



第二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090.2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11.75万元，增长5.6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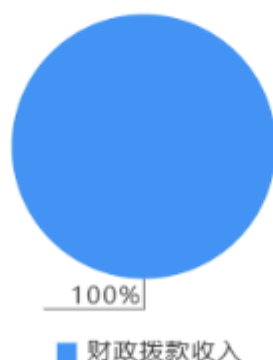
收入、支出决算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收入合计2,090.28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2,090.28万元，占100%。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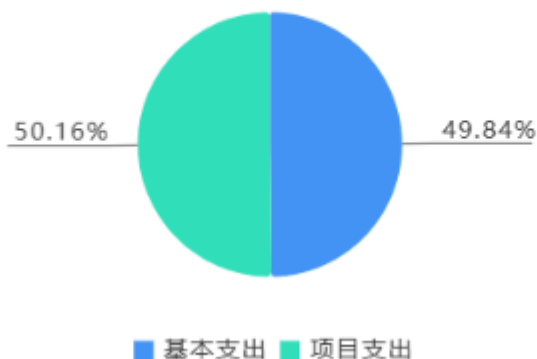
收入结构图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本年支出合计2,090.28万元，其中：基本支出1,041.77万元，占49.84%；项目支出1,048.51万元，占50.16%。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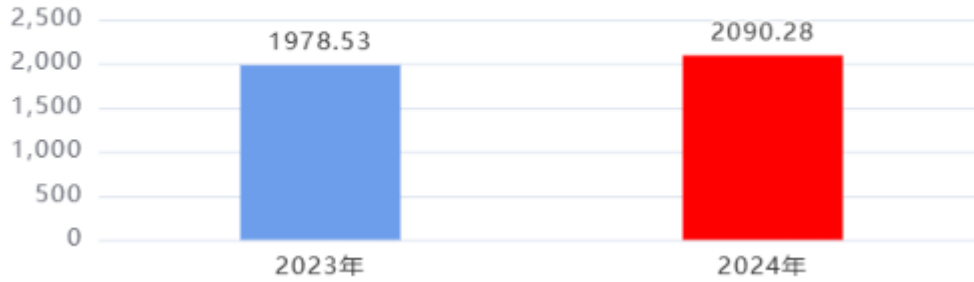
支出结构图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为2,090.28万元，与上年相比收入总计、支出总计均增加111.75万元，增长5.6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导致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总计对比图（单位：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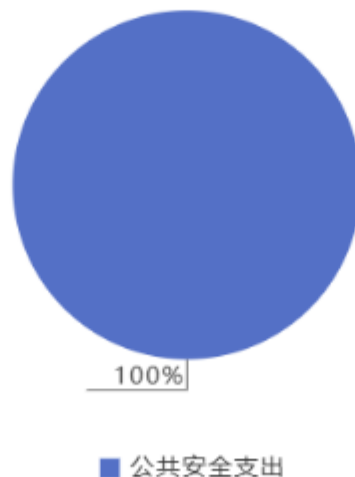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1,704.54万元，支出决算2,090.28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22.63%。占本年支出合计的100%。与上年相比，财政拨款支出增加111.75万元，增长5.65%，增长的主要原因是：项目预算经费增加。

财政拨款支出对比图（单位：万元）



财政拨款支出结构图



按照政府功能分类科目，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行政运行（项）。年初预算759.38万元，支出决算1,041.77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37.19%，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经费增加。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年初预算57.62万元，支出决算57.6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00%。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基层司法业务（项）。年初预算265万元，支出决算253.32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5.59%，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及时报账。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普法宣传（项）。年初预算362万元，支出决算361.6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99.90%，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节省开支。

5.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公共法律服务（项）。年初预算45.84万元，支出决算40.7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8.98%，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村居法律顾问办理案件数量不固定。

6.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社区矫正（项）。年初预算65万元，支出决算52.74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81.14%，决算数小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没有及时报账。

7. 公共安全支出（类）司法（款）其他司法支出（项）。年初预算149.70万元，支出决算282.39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188.64%，决算数大于年初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5月收到政法转移支付资金115万元。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1,041.77万元，包括人员经费和公用经费。其中：

（一）人员经费897.38万元，主要包括：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退休费。

（二）公用经费144.40万元，主要包括：办公费、邮电费、差旅费、维修（护）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已公开空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三公”经费支出预算29.38万元，支出决算25.55万元，完成预算的86.9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是：为了响应政策过紧日子，节省开支。决算数较上年增加的主要原因是：公务用车使用频率增加。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2. 公务用车购置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本单位购置公务用车1辆，预算17.38万元，支出决算17.38万元，完成预算的100%。

3.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财政拨款安排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预算12万元，支出决算8.17万元，完成预算的68.08%。决算数较预算数减少3.83万元，主要原因是：为了响应政策过紧日子，节省开支。主要用于：公务用车燃油费，保险费，过路费。

4. 公务接待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公务接待费支出。

（二）培训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培训费支出。

（三）会议费支出情况说明

本单位2024年度无财政拨款会议费支出。

十、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说明

2024年度机关运行经费预算148万元，支出决算144.40万元，完成预算的97.57%。支出决算比上年增加23.56万元，增长的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增加。

十一、政府采购支出情况说明

（一）2024年度政府采购支出总额共255.33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74.91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0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180.42万元。

（二）政府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合同总额的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0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12.73%；货物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货物支出合同金额的30%，工程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工程支出合同金额的0%，服务采购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占政府采购服务支出合同金额的70%。

十二、国有资产占用及购置情况说明

截至2024年末，本单位共有车辆4辆，其中执法执勤用车4辆。单价100万元及以上的设备（不含车辆）0台（套）。

2024年当年购置车辆1辆；购置单价100万元以上的设备0台（套）。

十三、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预算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说明。

根据预算绩效管理要求，本部门组织开展了2024年度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自评工作，从评价情况来看，绩效目标基本完成。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人民调解补助经费，司法事业费，村居法务助手服务费，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4个一级项目的

绩效自评结果，涉及预算资金855.2万元，占部门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81.56%。

本部门未开展部门重点评价工作。

（二）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结果。

根据年度设定的绩效目标，部门整体支出自评得分96分，全年预算数2090.28万元，执行数2090.28元，完成预算的100%。本年度本部门总体运行情况及取得的成绩：我单位按照年度预算批复数额，全面实施预算绩效目标管理，夯实科室预算执行责任，严格实行经费支出动态监管制度，有效促进预算执行。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对于追加的项目支出、上年结余结转的项目资金，预算管理均仅从总额进行控制，不便于对其进行精细化的预算管理和分析评价。下一步改进措施：1、细化预算编制工作，认真做好预算的编制。2、在日常预算管理过程中，进一步加强预算支出的审核、跟踪及预算执行情况分析。

神木市司法局单位整体支出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部门(单位)名称			神木市司法局									
任务名称	主要内容	完成情况	全年预算数(万元)			全年执行数(万元)			分值	执行率	得分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总额	财政拨款	其他资金				
年度主要任务完成情况	任务1	人员经费	已完成	897.38	897.38	0.00	897.38	897.38	0.00	—	100.00%	—
	任务2	日常公用经费	已完成	144.39	144.39	0.00	144.39	144.39	0.00	—	100.00%	—
	任务3	专项项目支出	已完成	1048.51	1048.51	0.00	1048.51	1048.51	0.00	—	100.00%	—
金额合计				2090.28	2090.28	0	2090.28	2090.28	0.00	10	100.00%	10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年初设定)						目标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 1: 宣传书籍、物资宣传劳务 目标 2: 调解员调解费用 目标 3: 矫正人员管理费用 目标 4: 法制办差旅、法律顾问聘用经费 目标 5: 制作宣传资料,开展新媒体普法宣传 目标 6: 开展法律服务活动 目标 7: 保障驻村干部的伙食、交通补贴 目标 8: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的管理效能 目标 9: 规范各司法所标准化建设经费 目标 10: 保障本单位及基层司法所的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						目标 1: 宣传书籍、物资宣传劳务 目标 2: 调解员调解费用 目标 3: 矫正人员管理费用 目标 4: 法制办差旅、法律顾问聘用经费 目标 5: 制作宣传资料,开展新媒体普法宣传 目标 6: 开展法律服务活动 目标 7: 保障驻村干部的伙食、交通补贴 目标 8: 提升社区矫正工作的管理效能 目标 9: 规范各司法所标准化建设经费 目标 10: 保障本单位及基层司法所的办案经费和业务装备经费					
年度绩效指标完成情况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指标内容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产出指标(50分)	数量指标	媒体载体宣传次数			≥1次		≥1次		10	10	
			覆盖司法所数量			=20个		=20个		10	10	
		质量指标	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		1		10	9	
		时效指标	项目完成及时率			1		1		10	9	
		成本指标	宣传品印制成本			≤100000元/种		≤100000元/种		10	10	
	效益指标(30分)	经济效益指标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社会效益指标	提高市民法律意识			提高		提高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同乡村振兴有效衔接			有效衔接		有效衔接		10	8	
	满意度指标(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6		

（三）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本单位在部门决算中反映人民调解补助经费、司法事业费、村居法务助手服务费和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等4个一级项目的绩效自评结果。

具体见下：

1. 人民调解补助经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265万元，全年执行数253.3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95.59%。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调解员工资的发放；保障6个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工作室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保障各镇办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减少刑事案件的发生，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维护社会和谐稳定。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预算编制与实际支出有的仍存在细微差异，原因是预算编制有待更严格执行。下一步改进措施：提高业务经办人员对全面预算管理和绩效管理的重视程度，增强预算和绩效管理意识，切实提高财政使用效益，继续加强资金使用管理，确保资金安全高效运行。

2. 司法事业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342万元，全年执行数342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普法宣传资料及普法宣传品符合要求，验收合格，宣传效果良好；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载体普法宣传效果良好；普法宣传形式多样，宣传方式更贴近群众生活，宣传效果良好；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辐射更多人群，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发现的问题及原因：宣传范围仍有上升空间。下一步改进措施：持续优化普法宣传内容与形式，积极开展更广泛的宣传活动，提升群众参与度和满意度。

3. 村居法务助手服务费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33.2

万元，全年执行数119.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89.71%。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创建普法宣传新阵地、丰富普法形式；弥补律师资源力量不足，保障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促进基层矛盾纠纷调解，辅助基层工作人员高效调解，提供集智能法律咨询、在线视频咨询、一站式业务办理等多种服务功能于一体的公共法律服务技术设备，有效破解当前基层公共法律服务短板，全面提升司法行政工作质效。发现的问题及原因：部分村居因工作安排调整导致服务进度略有延迟。下一步改进措施：加强与基层单位沟通协调，合理统筹服务计划，提高执行效率。

4. 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项目绩效自评综述：全年预算数115万元，全年执行数115万元，预算执行率为100%。项目绩效目标完成情况：保障本单位业务装备需求；保障办案（业务）经费支出。发现的问题及原因：无。下一步改进措施：严格规范资金使用流程，强化预算执行刚性约束，确保资金效益最大化。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人民调解补助经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265	265	253.32	10	95.59%	9.6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265	265	253.32	—	95.59%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调解员工资的发放; 目标2: 保障6个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工作室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 目标3: 保障各镇办案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 目标4: 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减少刑事案件的发生, 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目标1: 保障调解员工资的发放; 目标2: 保障6个专业性行业性调解工作室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 目标3: 保障各镇办案案件补助经费的发放; 目标4: 矛盾纠纷化解在基层, 减少刑事案件的发生, 促进社会主义精神文明建设,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覆盖司法所数量	=20个	=20个	10	10	
			指标2: 工资发放人数	≤60名	=55名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补助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指标2: 工资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人均工资成本	≤2500元/月	≤2500元/月	10	10	
	指标2: 单个案件补助成本		≤5000元	≤5000元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6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司法事业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342	342	342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342	342	342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普法宣传资料及普法宣传品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2: 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载体普法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3: 普法宣传形式多样, 宣传方式更贴近群众生活, 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4: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 辐射更多人群,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目标1: 普法宣传资料及普法宣传品符合要求, 验收合格, 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2: 传统媒体和新媒体载体普法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3: 普法宣传形式多样, 宣传方式更贴近群众生活, 宣传效果良好; 目标4: 法治文化阵地建设得到进一步加强, 辐射更多人群, 尊法学法守法用法在全社会蔚然成风。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利用LED大屏宣传数	=6个	=6个	5	5	
			指标2: 法治文化街、乡村法治文化广场	=2个	=2个	5	5	
			指标3: 宣传品制作数量	=4种	=4种	5	5	
			指标4: 智慧公共法律服务终端设备	=10台	=10台	5	5	
			指标5: 普法王者小程序“一月一主题”普法答题活动	=12次	=12次	5	5	
			指标6: “一月一主题”普法短信推送	=12条	=12条	5	5	
			指标7: 法治文艺演出	=10场	=10场	5	5	
		质量指标	指标1: LED宣传验收合格率	1	1	5	5	
			指标2: 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	1	5	5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5	5	
			成本指标	指标1: 法治文艺演出成本	≤5000元/场	≤5000元/场	5	5
		指标2: LED大屏宣传成本		≤100000元/个	≤100000元/个	5	5	
		指标3: 广告位成本		≤100000元/个	≤100000元/个	5	5	
	指标4: 宣传品印制成本	≤100000元/种		≤100000元/种	5	5		
	指标5: 法律书籍印制成本	≤100000元/种		≤100000元/种	5	5		
	指标6: 普法王者“一月一主题”答题活动	≤20000元/次		≤20000元/次	5	5		

		指标7: 普法短信推送	≤10000元/次	≤10000元/次	5	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提升群众法律意识	提升	提升	3	3	
满意度 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普法群众满意度	≥90%	≥90%	2	2	
总分					100	100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村居法务助手服务费						
主管部门		神木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33.2	133.2	119.5	10	89.71%	9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33.2	133.2	119.5	—	89.71%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创建普法宣传新阵地、丰富普法形式； 目标2: 弥补律师资源力量不足，保障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目标3: 促进基层矛盾纠纷调解，辅助基层工作人员高效调解。			目标1: 创建普法宣传新阵地、丰富普法形式； 目标2: 弥补律师资源力量不足，保障法律咨询服务工作的顺利开展； 目标3: 促进基层矛盾纠纷调解，辅助基层工作人员高效调解。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村居法务助手数量	=320台	=320台	15	15	
		质量指标	指标1: 法律咨询服务率	≥90%	≥90%	15	15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5	15	
		成本指标	指标1: 村居法务助手服务费	≤0.36万元/台	≤0.36万元/台	15	15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增强普法宣传	增强	增强	10	10	
		可持续影响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稳定	维护	维护	10	10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社会群众满意度	≥90%	≥90%	10	10		
总分					100	99		

县级项目绩效自评表

(2024年度)

项目名称		2024年政法转移支付资金						
主管部门		神木市司法局		实施单位		神木市司法局		
项目资金 (万元)		年初预算数	全年预算数 (A)	全年执行数 (B)	分值	执行率 (B/A)	得分	
	年度资金总额	115	115	115	10	100.00%	10	
	其中：当年财政拨款	115	115	115	—	100.00%	—	
	上年结转资金				—		—	
	其他资金				—		—	
年度总体目标完成情况	预期目标 (年初设定)			实际完成情况				
	目标1: 保障本单位业务装备需求; 目标2: 保障办案 (业务) 经费支出。			目标1: 保障本单位业务装备需求; 目标2: 保障办案 (业务) 经费支出。				
绩效指标	一级指标	二级指标	三级指标	年度指标值	实际完成值	分值	得分	偏差原因分析及改进措施
	产出指标 (50分)	数量指标	指标1: 司法所数量	=20个	=20个	10	10	
		质量指标	指标1: 宣传品验收合格率	1	1	10	10	
			指标2: 案补发放准确率	1	1	10	10	
			指标3: 装备的合格率	1	1	10	10	
		时效指标	指标1: 项目完成及时性	及时	及时	10	10	
		成本指标	指标1: 预算控制率	1	1	10	10	
	效益指标 (30分)	社会效益指标	指标1: 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维护	维护	15	15	
满意度指标 (10分)	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	指标1: 群众满意度	≥90%	≥90%	15	15		
总分					100	100		

(四) 专项资金绩效自评结果。

单位不主管专项资金。

(五) 单位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重点评价项目。

(六) 财政重点评价项目绩效评价结果。

无财政重点评价项目。

十四、其他需要说明的情况

1. 决算公开表格中金额数值保留两位小数，公开数据为四舍五入计算结果；个别数据项之间，个别数据合计项与分项数字之和存在小数点后尾差。

2. 决算公开表格中部分数据约值万元时显示为零，实际不为零。

3. 神木市司法局（本级）决算数据反映1个单位收支情况。

4. 不涉及机构改革，无预算单位变化调整。

5. 决算公开联系方式及信息反馈渠道。联系电话：09128305122。如电话号码发生变更，请通过其他公开渠道另行获取，本文本不再更新。

第三部分 2024年度部门决算表

目录

序号	内容	是否空表	表格为空的理由
表1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2	收入决算表	否	
表3	支出决算表	否	
表4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否	
表5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否	
表6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表	否	
表7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8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是	本单位不涉及故公开空表
表9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否	

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1	项目 栏次	行次	决算数 2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2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3	
四、上级补助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2,090.28
五、事业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5	
六、经营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七、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八、其他收入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1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2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3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4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5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6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28	本年支出合计	57	2,090.28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含专用结余）	28		结余分配	58	
年初结转和结余	29		年末结转和结余	59	
总计	30	2,090.28	总计	60	2,09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收入决算表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 缴收入	其他收入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7
	合计	2,090.28	2,090.28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0.28	2,090.28					
20406	司法	2,090.28	2,090.28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1.77	1,041.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62	57.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3.32	253.32					
2040605	普法宣传	361.64	361.6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0.79	40.79					
2040610	社区矫正	52.74	52.7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2.39	282.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支出决算表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06	司法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1.77	1,041.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62		57.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3.32		253.32			
2040605	普法宣传	361.64		361.6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0.79		40.79			
2040610	社区矫正	52.74		52.7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2.39		282.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金额	项目	行次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栏次		2	3	4	5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1	2,090.28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3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2		二、外交支出	34				
三、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5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6	2,090.28	2,090.28		
	5		五、教育支出	37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8				
	7		七、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	39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40				
	9		九、卫生健康支出	41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2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3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4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5				
	14		十四、资源勘探工业信息等支出	46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7				
	16		十六、金融支出	48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9				
	18		十八、自然资源海洋气象等支出	50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51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2				
	21		二十一、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53				
	22		二十二、灾害防治及应急管理支出	54				
	23		二十三、其他支出	55				
	24		二十四、债务还本支出	56				
	25		二十五、债务付息支出	57				
	26		二十六、抗疫特别国债安排的支出	58				
本年收入合计	27	2,090.28	本年支出合计	59	2,090.28	2,090.28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8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60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9			61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30			62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	31			63				
合计	32	2,090.28	合计	64	2,090.28	2,090.28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和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5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	公共安全支出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06	司法	2,090.28	1,041.77	1,048.51
2040601	行政运行	1,041.77	1,041.77	
20406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57.62		57.62
2040604	基层司法业务	253.32		253.32
2040605	普法宣传	361.64		361.64
2040607	公共法律服务	40.79		40.79
2040610	社区矫正	52.74		52.74
2040699	其他司法支出	282.39		282.39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明细表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01	工资福利支出	881.13	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	144.40	307	债务利息及费用支出	
30101	基本工资	198.99	30201	办公费	83.21	30701	国内债务付息	
30102	津贴补贴	341.62	30202	印刷费		30702	国外债务付息	
30103	奖金	62.59	30203	咨询费		310	资本性支出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204	手续费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0107	绩效工资		30205	水费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63.01	30206	电费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30.61	30207	邮电费	5.14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41.97	30208	取暖费		31006	大型修缮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15.40	30211	差旅费	5.97	31008	物资储备	
30113	住房公积金	126.94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1009	土地补偿	
30114	医疗费		30213	维修（护）费	13.93	31010	安置补助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30214	租赁费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16.25	30215	会议费		31012	拆迁补偿	
30301	离休费		30216	培训费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0302	退休费	16.25	30217	公务接待费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0303	退职（役）费		30218	专用材料费		31021	文物和陈列品购置	
30304	抚恤金		30224	被装购置费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0305	生活补助		30225	专用燃料费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30306	救济费		30226	劳务费		312	对企业补助	
30307	医疗费补助		30227	委托业务费		31201	资本金注入	
30308	助学金		30228	工会经费	8.00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0309	奖励金		30229	福利费		31204	费用补贴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8.17	31205	利息补贴	
30311	代缴社会保险费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31206	其他资本性补助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9.97	399	其他支出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决算数
						39909	经常性赠与	
						39910	资本性赠与	
						39999	其他支出	
人员经费合计		897.38	公用经费合计					144.40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年初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和结余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小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4	5	6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及结转和结余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公开08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本年支出		
科目代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栏次	1	2	3
	合计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及会议费、培训费支出决算表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神木市司法局（本级）

单位：万元

项目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					会议费	培训费	
	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公务接待费
			小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栏次	1	2	3	4	5	6	7	8
预算数	29.38		29.38	17.38	12.00			
决算数	25.55		25.55	17.38	8.17			

注：本表反映单位本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会议费、培训费的支出预决算情况。其中，预算数为全年预算数，反映按规定程序调整后的预算数；决算数是包括当年财政拨款和以前年度结转资金安排的实际支出。本表金额转换为万元时，因四舍五入可能存在尾差。

第四部分 专业名词解释

1. 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各项支出。

2. 项目支出：指单位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3. “三公”经费：指单位使用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支出。

4. 财政拨款收入：指本级财政当年拨付的资金。

5. 公用经费：指为完成特定的行政工作任务或事业发展目标用于设备设施的维持性费用支出，以及直接用于公务活动的支出，具体包括公务费、业务费、修缮费、设备购置费、其他费用等。

6. 工资福利支出：反映开支的在职职工和编制外长期聘用人员的各类劳动报酬，以及上述人员缴纳的各项社会保险费等。

7. 结转资金：即当年预算已执行但未完成，或者因故未执行，下一年度需要按原用途继续使用的资金。

8. 结余资金：即当年预算工作目标已完成，或者因故终止，当年剩余的资金。